

山东省财政厅

鲁财采函〔2018〕7号

关于我省参加全国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百题知识竞赛有关情况的通报

各市财政局，省财政直接管理县（市、区）财政局，黄河三角洲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财政金融局，省直各部门、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各位评审专家：

全国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百题知识竞赛于近期圆满结束。开赛以来，我省各级财政部门广泛动员、认真组织，各代理机构积极参与、认真答题，各预算单位结合工作踊跃参加，各评审专家也全面学习、以赛促评，全省掀起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学习热潮。据主办方统计，在此次竞赛中，我省共15443人参赛，满分答题率过半，取得了良好成绩，我省也获得了“优秀组织奖”。根据参赛情况，经研究，决定对以下组织力度较大的市财政局、代理机构、预算单位给予通报表扬：

一、市级财政局

济宁市财政局

潍坊市财政局

济南市财政局

淄博市财政局

烟台市财政局

聊城市财政局

泰安市财政局

枣庄市财政局

二、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习远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世纪华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恒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信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三、省级预算单位

山东交通职业学院

山东水利技师学院

山东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山东省淮北监狱

山东省临沂监狱

山东省潍坊监狱

德州学院

山东省体育局

山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山东省微湖监狱

希望受到表扬的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将依法采购的理念切实落实到工作中，其他单位要勤学多思，不断提高法规素养，积极提升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认识和应用水平，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营造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推动我省政府采购工作再上新台阶。



抄送：财政部，中国政府采购报社。